

证券代码：832836

证券简称：银钢一通

主办券商：西部证券

四川银钢一通凸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1、公司提供担保的审议情况

四川银钢一通凸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4年度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四川银钢一通凸轮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子公司”）及公司股东（伍良前、赵跃华、伍庆、曾大晋、武胜新迪商贸有限公司、武胜县杰瑞商贸有限公司、武胜冠通商贸有限公司），预计2024年为重庆市银钢一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10,000万元（含续贷及新增）；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申请综合授信、借款、保函、融资租赁等融资业务；担保种类包括但不限于一般保证、连带责任保证、质押、抵押、反担保等。

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公司及子公司因业务需要办理上述担保业务，不需要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在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办理担保的具体事宜，并签署相关的合同、协议、承诺书及其他与业务相关的全部文件。该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授权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39）、公司《预计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40) 和 2023 年 12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发布的公司《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45)。

2、公司本次对外担保的履行情况

重庆市银钢一通科技有限公司拟向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北支行申请固定资产贷款 2,100 万元, 贷款期限 10 年, 贷款额度以银行实际审批为准。公司及四川子公司、公司股东(伍良前、伍庆、曾大晋、赵跃华)为本次贷款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100 万元。上述贷款的具体金额、利息、期限及担保事项以正式签订的合同为准。

前述担保事项属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事项, 且将本次担保金额累计计算在内, 未超过公司预计担保的额度范围, 由公司董事长全权负责办理并签署相关合同, 无需另行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表决。本次担保无需提供反担保。

(二)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三) 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已于 2023 年 12 月 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23 年 12 月 23 日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4 年度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议案。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1、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名称: 重庆市银钢一通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4 年 3 月 25 日

住所: 重庆市沙坪坝区井口镇南溪村檬梓堡社

注册地址: 重庆市沙坪坝区井口镇南溪村檬梓堡社

注册资本：30,000,000.00 元

主营业务：研发、制造、销售：机械凸轮、智能化设备、智能化控制系统；
制造、销售：汽车零部件、摩托车零部件、金属杂件；货物进出口。

法定代表人：伍良前

控股股东：四川银钢一通凸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四川银钢一通凸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否

是否提供反担保：否

关联关系：全资子公司

2、被担保人资信状况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023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268,080,351.05 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流动负债总额：145,601,386.40 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64,178,964.99 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率：76.06%

2024 年 5 月 31 日资产负债率：71.99%

2024 年 1-5 月营业收入：89,825,079.01 元

2024 年 1-5 月利润总额：4,017,382.55 元

2024 年 1-5 月净利润：3,803,067.63 元

审计情况：2023 年度已审计，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天衡渝审字[2024]00181 号）；2024 年 1-5 月未经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重庆市银钢一通科技有限公司拟向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北支行申请固定资产贷款 2,100 万元，贷款期限 10 年，贷款额度以银行实际审批为准。公司及四川子公司、公司股东（伍良前、伍庆、曾大晋、赵跃华）为本次贷款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100 万元。上述贷款的具体金额、利息、期限及担保事项以正式签订的合同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一）担保原因

上述担保是为了保证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补充生产经营用流动资金，满足公司业务经营需要。

（二）担保事项的利益与风险

董事会认为本担保系为满足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的业务经营之需要，有利于促进公司业务发展，对公司运营产生积极作用，该担保事项不会为公司带来重大财务风险，担保风险可控。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互相提供担保，是生产经营所需，所涉及的担保事项有利于获得资金和业务，满足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及财务状况产生不良影响。

五、累计提供担保的情况

项目	金额/万元	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挂牌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外主体的担保余额		
挂牌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余额	26,840	129.21%
超过本身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的担保余额		
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余额	17,350	83.52%
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余额		

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		
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金额		

本次担保履行后，2024 年预计为重庆子公司担保额 10,000 万元中累计已担保 4,100 万元。

六、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股东签字确认的《四川银钢一通凸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四川银钢一通凸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7 月 22 日